

平利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3年部门综合预算

目录

第一部分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机构设置
- 二、2023年年度部门工作任务
- 三、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 四、部门人员情况说明

第二部分收支情况

- 五、2023年部门预算收支说明

第三部分其他说明情况

- 六、部门预算“三公”经费等情况说明
- 七、部门国有资产占有使用及资产购置情况说明
- 八、部门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 九、部门预算绩效目标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安排说明
- 十一、专业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公开报表

(部门预算公开报表)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机构设置

（一）部门主要职责：

1. 贯彻执行有关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方面的法律、法规、规章和方针政策，拟订全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事业的发展规划、年度计划并监督组织实施。

2. 拟订全县人力资源市场发展规划，贯彻落实人力资源服务业发展、人力资源流动政策，建立统一规范的人力资源市场。

3. 负责全县促进就业工作，组织实施统筹城乡的全县就业创业发展规划和政策，完善公共就业创业服务体系，推动建立面向城乡劳动者的职业技能培训制度，贯彻落实就业援助制度和高校毕业生就业政策。

4. 推动建立覆盖城乡的多层次社会保障体系。贯彻落实全县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职业年金(以下简称“养老失业工伤保险”)等社会保险及其补充保险政策和标准。编制相关社会保险基金预决算草案。负责养老失业工伤保险关系转移接续。贯彻并拟订补征地农民养老补助政策，贯彻执行“八大员”等特殊人群待遇标准，贯彻执行养老失业工伤及其补充保险基金管理和监督制度，会同有关部门实施全民参保计划并建立统一的社会保险公共服务平台。

5. 负责全县就业、失业和相关社会保险基金预测预警和信息引导，拟订应对预案，实施预防、调节和控制，保持就业形势稳定和相关社会保险基金收支平衡。

6. 贯彻落实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制度和劳动关系政策，完善劳动关系协商协调机制，贯彻执行职工工作时间、休息休假和假期制度，监督落实消除非法使用童工政策和女工、未成年工特殊劳动保护政策。组织实施劳动保障监察，协调劳动者维权工作，依法查处重大案件。

7. 深化职称制度改革，贯彻执行专业技术人员管理、继续教育管理政策，会同相关部门做好高层次专业技术人才选拔和培养工作。

8. 会同有关部门实施事业单位人事制度改革，按照管理权限负责规范事业单位岗位设置、公开招聘、聘用合同等人事综合管理工作，贯彻执行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和机关工勤人员管理政策。

9. 会同有关部门贯彻执行事业单位人员工资收入分配政策，推动建立企事业单位人员工资正常增长和支付保障机制。贯彻执行企事业单位人员工资正常增长和离退休政策。负责表彰奖励和评比达标表彰工作。

10. 会同有关部门贯彻落实农民工工作的综合性政策，拟订农民工工作规划和年度计划，推动相关政策落实，协调解决重点难点问题，维护农民工合法权益。

11. 根据法律法规规定，在职责范围内对本行业、本领域的安全生产工作实施监督管理。

12. 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根据中共平利县委办公室、平利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平利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平办字〔2019〕29号），设立平利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为县政府工作部门。县人社局内设7个股室（包

括：办公室、事业单位人事管理办公室、工资福利退管股、养老失业工伤保险股、就业促进股、劳动保障监察大队、调解仲裁股）；另有县创业就业服务中心（县人才交流服务中心）、县养老失业工伤保险经办机构2个下属事业单位。

二、2023年度部门工作任务

（一）深化就业优先，稳定增收之基。一要做靓乡建服务公司品牌。组建成立乡村建设服务公司，是从整合人力资源、促进稳岗就业、壮大集体经济、加快乡村建设实际出发搭建的综合服务平台，各镇一定要按照县委县政府的要求，用足用活政策，加大支持力度，加强运营指导，确保充分发挥作用，努力形成政府引导平台、平台引领群众，供给与需求联动、政府与各类主体互动的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工作新机制。二要用好就业信息平台。要发挥公共就业服务平台作用，建立完善动态监测“一库两台账”（农村劳动力信息库、农村劳动力就业创业情况管理台账、重点对象未就业帮扶台账），摸清就业需求底数，着力解决信息不对称问题，为精准就业提供支撑。三要做实“归雁经济”。要综合运用已出台的十条支持措施和产业政策，大力开展“引老乡、回故乡、建家乡”活动，用最好的资源、最大的诚意，动员平利籍在外成功人士返乡创业，创办实体至少22家以上，为群众就地就近就业创造更多的岗位。要将创业担保贷款重点用于支持返乡创业，确保全年发放不低于3000万元。四要抓好重点群体就业帮扶。要综合运用人才招聘、岗位推荐、职业技能培训、公益性岗位安置、一次性就业补助和扩岗补助等政策措施，高标准做好高校毕业生、退役军人

、农村脱贫人口、就业困难人员等群体就业工作，确保零就业家庭动态清零。五要深化苏陕劳务协作。抓住苏陕协作对口帮扶机遇，批量推进有组织劳务输出，做好后续跟踪服务。力争到2023年末，全县实现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5.5万人以上，城镇新增就业1700人以上，稳定开发公益性岗位4000个以上，聚力实现高质量充分就业目标。

（二）强化社会保障，增进民生福祉。社会保障工作事关人民群众的切身利益，是解决民生问题的重要保障。强化社会保障能力，增进民生福祉是人社部门的重要职责。一要扎实推进全民参保计划。按照“应保尽保”的要求，推进各项社会保险参保扩面。全面落实社会保险费降征、缓缴政策，切实减轻参保企业和个人负担。做好农村困难群体基本养老保险政府代缴。确保全县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全员参保，全年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城镇企业职工养老保险、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参保人数分别达到12.5万人、1.7万人、1.1万人、7000人以上。二要全面落实社保待遇。及时、全面、准确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市各项社会保障政策，按照“不漏一人、不差一分、不迟一天”的要求，规范做好各项社保待遇管理和发放，保障好人民群众的基本生活。用足用活失业保险援企稳岗、一次性扩岗补助、技能提升补贴政策，助企纾困、帮企发展。三要强化基金管理和风险防控。按照社保基金管理要求，强化风险防控意识，落实风险防控各项措施，加强经办人员警示教育和从业自律，规范经办审核和资金支付流程，压实基金安全管理责任。四要持续开展社保领域专项整治。严格落实内控稽核、社保待遇领取

资格认证、死亡判刑人员报备等制度，加强信息共享比对和部门联合协查，认真做好疑似数据核查整改，依法打击“欺诈骗保”行为，用“火眼金睛”看护好每一分民生资金。五要切实
提高经办服务水平。经办机构要强化服务理念，加快信息化、数字化服务能力建设，加强经办人员系统操作培训，加强政策业务学习，全面精准执行相关政策，熟练使用相关系统，提高经办工作效率和服务水平，让社保服务更加便捷高效。

（三）优化人才支撑，厚植发展动力。人才是创新之源、发展之基。要按照既考虑当前、又着眼长远的原则，切实做好人才引进培养和管理使用，为高质量发展提升人才支撑。一要抓好人才引进培养。围绕县域重点产业发展和行业用人需求，认真开展人才需求调研。坚持“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做好公开招聘招募，严把人员“进口关”，确保新补充事业单位工作人员质量。加大高层次和紧缺特殊人才引进培养力度，实施紧缺特殊人才专项培养计划，力争全年新引进高层次、紧缺特殊人才12人以上，选派80名专家和技能型人才到基层开展技术服务，到发达地区、高等院校交流学习。重视本土人才培养，认真开展“金州工匠”“安康技术能手”认定推荐工作，为平利高质量发展蓄积人才。二要深化人事制度改革。全面落实中央和省上《关于深化职称制度改革的意见》精神，突出品德、能力和业绩导向，提高职称评价的针对性和精准性。探索建立导向鲜明、科学规范、有效管用的岗位管理和考核奖惩机制，推动人岗相适、人事相宜，激发广大事业单位工作人员担当作为和干事创业。三要强化人才服务。实施技能提升工程，

扎实开展职业技能行动和继续教育培训。充分发挥创业孵化基地、国家级专家服务基地、专家工作站的作用，支持高端人才创新创业。全年开展技能提升培训2000人次以上，职业技能等级认定240人以上。

（四）细化权益保障，促进和谐稳定。劳动关系是否和谐，事关广大职工和企业的切实利益，事关经济发展和社会和谐。我们要坚持维护劳动者权益和支持促进企业发展有机统一，坚持正确处理发展和稳定的关系，坚持以人为本、共建共享，努力构建规范有序、公正合理、互利共赢、和谐稳定的劳动关系。一要加大劳动监察执法力度。认真贯彻落实《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条例》相关规定，常态化开展欠薪隐患排查和重点领域执法检查，以工程建设领域尤其是政府投资项目为重点，落实项目实名制管理、工资专户、银行代发和保证金制度，有效遏制拖欠农民工工资问题。二要做好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加强调解仲裁规范化、标准化、专业化和信息化建设，推进基层调解组织全覆盖，力争50人以上企业90%建立调解组织，30%以上镇建立金牌劳动人事争议调解组织，确保全年劳动人事争议仲裁结案率达到90%以上。三要规范做好工伤认定。加强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条例的深入学习，进一步规范工伤认定程序，采取案前审查、案中探讨、案后总结的方式，确保每一起伤害案件认定准确、程序合规，依法维护当事人合法权益，防止因程序或主体错误，导致行政诉讼、行政复议败诉案件的出现。四要扎实推进和谐劳动关系创建。继续实施劳动关系“和谐同行”能力提升三年行动，加强动态监测和分析研判，强化突出

矛盾和风险隐患源头治理，切实防范系统性、区域性风险，确保县域内不引发欠薪恶性事件和集体群访案件。

（五）实化帮扶服务，提升社区工厂。平利“山上兴产业，山下建社区，社区办工厂”的发展思路得到了习近平总书记的肯定，抓好新社区工厂稳定和发展，既是政治任务，也是促进就业的现实需要。一要巩固来之不易的发展成果。社区工厂办要尽快出台支持“社区办工厂”行动方案和《奖扶办法》，协调相关部门和镇加大扶持力度，及时协调解决发展中的实际困难，保障好发展环境。同时，要通过推动产业链资源整合和企业间跨界合作，丰富产品线，扩展市场渠道，增强企业生命力。充分发挥县就业中心、驻村工作队、村（社区）“两委”、乡建公司的作用，常态化开展招工服务，解决好社区工厂用工需求，坚定业主发展信心，稳定社区工厂规模。二要加大招商引资和龙头企业培育。立足县情实际，围绕毛绒玩具、轻工纺织等劳动密集型产业，着力“延链、补链、强链”，紧盯有订单、会管理、有资金和懂技术的优质客商，大力开展“双招双引”，实施精准招商。加大帮扶工作力度，继续扶持和帆玩具、富祥盛通、富林电子、嘉鸿手套等一批新社区工厂重点龙头企业做大做强。对进一步涌现出来的发展前景广阔、成长性好的优质企业，择优纳入培育清单，统筹项目、人才、技术、政策等予以重点帮扶，引领产业提质升级。三要强化运营监测和服务指导。建立新社区工厂动态管理台账，及时掌握其生产运营状况。指导企业构建适宜搬迁群众特点的薪酬和管理制度，满足不同层面的就业需求。完善新社区工厂退出机制，及时做好腾笼换鸟有效衔接，避免厂房资源浪费。用好防返贫“2531”动态

监测机制，强化对新社区工厂就业人员的动态监测，对筛查预警对象及时落实就业帮扶措施。力争全年新发展社区工厂10家以上，稳定经营保持在100家以上，就地就近吸纳就业3000人以上。

三、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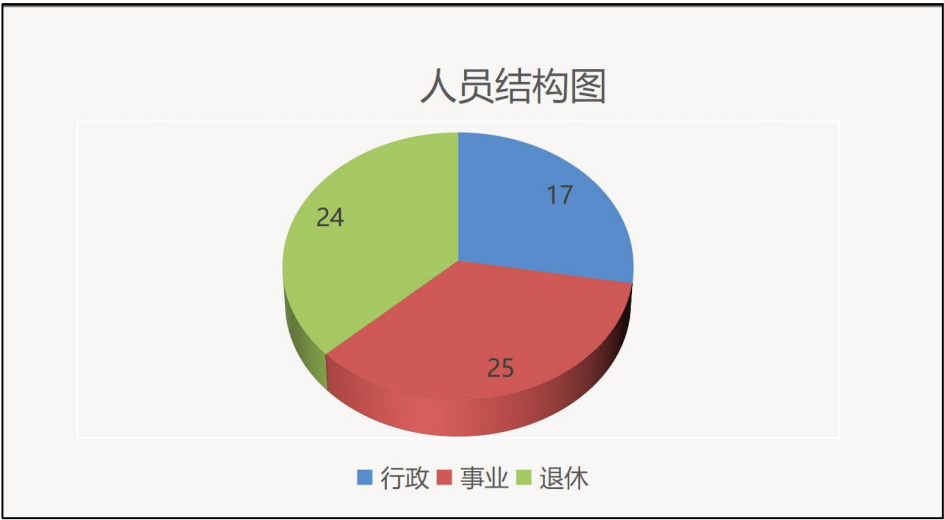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本部门的部门预算包括部门本级(机关)预算和所属事业单位预算。

纳入本部门2023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共有0个，包括：

序号	单位名称
1	平利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机关)

四、部门人员情况说明

截止2022年底，本部门人员编制47名，其中行政编制17名，事业编制30名；实有人员42人，其中行政17人，事业25人，单位管理的退休人员24人。



第二部分 收支情况

五、2023年部门预算收支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本部门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2023年本部门预算收入3707.92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3707.92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收入0万元，事业收入0万元，其他收入0万元，2023年本部门预算收入较上年增加1461.34万元，主要原因是提前下达的上级专项资金进入当年预算；2023年本部门预算支出3707.92万元，其中一般财政拨款支出3707.92万元，政府性基金支出0万元，事业支出0万元，其他支出0万元。2023年本部门预算支出较上年增加1461.34万元，主要原因是专项资金支出增加。

(二)财政拨款收支情况。

2023年本部门财政拨款收入3707.92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3707.92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收入0万元，上年结转0万元，2023年本部门财政拨款收入较上年增加1461.34万元，主要原因是提前下达的上级专项资金进入当年预算；2023年本部门财政拨款支出3707.92万元，其中一般财政拨款支出3707.92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0万元，上年结转0万元，2023年本部门财政拨款支出较上年增加1461.34元，主要原因是专项资金支出增加。

(三)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明细情况。

1、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2023年本部门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3707.92万元，较上年增加1461.34万元，主要原因是提前下达的上级专项资金进入当年预算。

2、支出按功能科目分类的明细情况

本部门2023年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3707.92万元，其中：

(1)行政运行(2080101)577.80万元，较上年增加159.10万元，原因是2022年预算将行政运行与事业运行两项支出分开预算，因为本单位无下属二级预算单位，今年将事业单位人员工资支出调入了行政运行科目。

(2)劳动保障监察(2080105)10万元，较上年增加10万元，原因是财政规范了县级专项的支出功能科目，由行政运行科目调入本科目。

(3)公共就业服务和职业技能鉴定机构(2080111)20万元，较上年增加20万元，原因是原因是财政规范了县级专项的支出功能科目，由行政运行科目调入本科目。

(4)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2080112)10万元，较上年增加10万元，原因是财政规范了县级专项的支出功能科目，由行政运行科目调入本科目。

(5)其他就业补助支出(2080799)1372.12万元，较上年增加1372.12万元，原因是本年度提前下达上级专项资金进入当年预算，县级增加了社区工厂扶持资金支出。

(6)财政对其他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支出(2082699)支出711万元，较上年减少64万元，原因是支出预算调整功能分类科目。

(7)生产发展(2130505)150万元，较上年增加150万元，原因是增加县外务工交通费补助支出。

(8)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2130599)310万元，较上年增加310万元，原因是本年度提前下达上级专项资金进入当年预算。

(9) 其他普惠金额发展支出(2130899) 547万元, 较上年增加547万元, 原因是本年度提前下达上级专项资金进入当年预算。

3、支出按经济科目分类的明细情况

(1) 按照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的类级科目说明。

2023年本部门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3707.92万元, 其中:

工资福利支出(301)500.42万元, 较上年增加93.85万元, 主要原因是人员招录及工资正常增长, 相关的各项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支出增长。

商品和服务支出(302)121.21万元, 较上年减少1.32万元, 主要原因是落实政府“过紧日子”常态化要求, 对公用经费进一步进行了压缩。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303)2377.66万元, 较上年增加2371.18万元, 主要原因是是财政规范了县级专项的支出功能科目, 将其他支出科目调整本科目。

对企业补助支出(312)708.62万元, 较上年增加708.62万元, 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提前下达上级专项资金进入当年预算, 县级增加了社区工厂扶持资金支出。

(2) 按照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的类级科目说明。

2023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支出3707.92万元, 其中:

机关工资福利支出(501)500.42万元, 较上年增加93.85万元, 主要原因是人员招录及工资正常增长, 相关的各项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支出增长。

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502)121.21万元, 较上年减少1.32万元, 主要原因是落实政府“过紧日子”常态化要求, 对公用经费进一步进行了压缩。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509)2377.66万元，较上年增加2371.18万元，主要原因是是财政规范了县级专项的支出功能科目，将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支出调整本科目。

对企业补助支出(507)708.62万元，较上年增加708.62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提前下达上级专项资金进入当年预算，县级增加了社区工厂扶持资金支出。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本部门无当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并已公开空表。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部门无当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

第三部分 其他说明情况

六、部门预算“三公”经费等预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当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支出7万元，较上年减少4万元，减少36%，减少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公务接待规定，对接待费预算从总量上进行了控制和压减。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0万元，与上年相同，无增减变化。公车运行维护0万元，与上年相同，无增减变化；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与上年相同，无增减变化。

七、部门国有资产占有使用及资产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2022年12月底，本部门所属预算单位共有车辆0辆，单位2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2023年当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0辆，安排购置单价2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套)。

八、政府采购情况

2023年当年本部门采购预算共49万元，其中政府采购工程预算49万元（详见公开报表中的政府采购表）。

九、部门预算绩效目标说明

2023年本部门绩效目标管理全覆盖，涉及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3707.92万元，当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0元，当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0万元（详见公开报表中的绩效目标表）。

十、机关运行经费安排说明

本部门当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安排51.21元，较上年减少13.20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编制减少，同时严格控制和压减一般性支出。

十一、专业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 “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 机关运行经费：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5.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第四部分 公开报表

2023年部门综合预算公开报表

部门名称：平利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查

部门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

目录

报表	报表名称	是否空表	公开空表理由
表1	2023年部门综合预算收支总表	否	
表2	2023年部门综合预算收入总表	否	
表3	2023年部门综合预算支出总表	否	
表4	2023年部门综合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否	
表5	2023年部门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明细表（按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否	
表6	2023年部门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明细表（按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否	
表7	2023年部门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明细表（按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否	
表8	2023年部门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明细表（按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否	
表9	2023年部门综合预算政府性基金收支表	是	本部门不涉及
表10	2023年部门综合预算专项业务经费支出表	否	
表11	2022部门综合预算财政拨款结转资金支出表	是	本部门不涉及
表12	2023年部门综合预算政府采购（资产配置、购买服务）预算	否	
表13	2023年部门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表	否	
表14	2023年部门专项业务经费重点项目绩效目标表	否	
表15	2023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否	
表16	2023年专项资金整体绩效目标表	是	本部门不涉及

表1

2023年部门综合预算收支总表

单位：元

序号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支出功能分科目（按大类）	预算数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按大类）	预算数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按大类）	预算数
1	一、部门预算	37079209	一、部门预算	37079209.00	一、部门预算	37079209	一、部门预算	37079209
2	1、财政拨款	37079209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	1、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	5777969	1、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5004268
3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7079209	2、外交支出	0	(1)工资福利支出	5004268	2、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1212077
4	其中：专项资金列入部门预算的项目	20720000	3、国防支出	0	(2)商品和服务支出	707077	3、机关资本性支出（一）	0
5	(2)政府性基金拨款	0	4、公共安全支出	0	(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6624	4、机关资本性支出（二）	0
6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5、教育支出	0	(4)资本性支出	0	5、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0
7	2、上级补助收入	0	6、科学技术支出	0	2、专项业务经费支出	31301240	6、对事业单位资本性补助	0
8	3、事业收入	0	7、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	(1)工资福利支出	0	7、对企业补助	7086240
9	其中：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收费	0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7009209.00	(2)商品和服务支出	505000	8、对企业资本性支出	0
10	4、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9、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0	(3)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23710000	9、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3776624
11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10、卫生健康支出	0	(4)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	10、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0
12	6、其他收入	0	11、节能环保支出	0	(5)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0	11、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
13			12、城乡社区支出	0	(6)资本性支出	0	12、债务还本支出	0
14			13、农林水支出	10070000	(7)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0	13、转移性支出	0
15			14、交通运输支出	0	(8)对企业补助	7086240	14、预备费及预留	0
16			15、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	(9)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0	15、其他支出	0
17			16、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	(10)其他支出	0		
18			17、金融支出	0	3、上缴上级支出	0		
19			18、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	4、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		
20			19、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	5、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21			20、住房保障支出	0				
22			21、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				
23			22、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24			23、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				
25			24、预备费	0				
26			25、其他支出	0				
27			26、转移性支出	0				
28			27、债务还本支出	0				
29			28、债务付息支出	0				
30			29、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0				
31								
32								
33	本年收入合计	37079209	本年支出合计	37079209.00	本年支出合计	37079209	本年支出合计	37079209
34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	结转下年	0	结转下年	0	结转下年	0
35	上年实户资金余额	0	未安排支出的实户资金	0	未安排支出的实户资金	0	未安排支出的实户资金	0
36	上年结转	0						
37	其中：财政拨款资金结转	0						
38	非财政拨款资金结余	0						
39								
40	收入总计	37079209	支出总计	38109209	支出总计	37079209	支出总计	37079209

表3

2023年部门综合预算支出总表

单位：元

序号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部门预算									
			合计	公共预算拨款		政府性基金拨款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对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上年实户资金余额	其他收入	上年结转
				小计	其中：专项资金列入部门预算的项目							
1		合计	37079209	37079209	20720000	0	0	0	0	0	0	0
2	401	平利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37079209	37079209	20720000	0	0	0	0	0	0	0
3	401001	平利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37079209	37079209	20720000	0	0	0	0	0	0	0

表4

2023年部门综合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元

序号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支出功能分科目（按大类）	预算数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按大类）	预算数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按大类）	预算数
1	一、财政拨款	37079209	一、财政拨款	37079209	一、财政拨款	37079209	一、财政拨款	37079209
2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7079209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	1、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	5777969	1、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5004268
3	其中：专项资金列入	20720000	2、外交支出	0	(1)工资福利支出	5004268	2、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1212077
4	2、政府性基金拨款	0	3、国防支出	0	(2)商品和服务支出	707077	3、机关资本性支出（一）	0
5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	4、公共安全支出	0	(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6624	4、机关资本性支出（二）	0
6			5、教育支出	0	(4)资本性支出	0	5、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0
7			6、科学技术支出	0	2、专项业务经费支出	31301240	6、对事业单位资本性补助	0
8			7、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	(1)工资福利支出	0	7、对企业补助	7086240
9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7009209	(2)商品和服务支出	505000	8、对企业资本性支出	0
10			9、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0	(3)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23710000	9、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3776624
11			10、卫生健康支出	0	(4)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	10、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0
12			11、节能环保支出	0	(5)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0	11、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
13			12、城乡社区支出	0	(6)资本性支出	0	12、债务还本支出	0
14			13、农林水支出	10070000	(7)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0	13、转移性支出	0
15			14、交通运输支出	0	(8)对企业补助	7086240	14、预备费及预留	0
16			15、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	(9)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0	15、其他支出	0
17			16、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	(10)其他支出	0		
18			17、金融支出	0	3、上缴上级支出	0		
19			18、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	4、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		
20			19、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	5、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21			20、住房保障支出	0				
22			21、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				
23			22、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24			23、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				
25			24、预备费	0				
26			25、其他支出	0				
27			26、转移性支出	0				
28			27、债务还本支出	0				
29			28、债务付息支出	0				
30			29、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0				
31								
32	本年收入合计	37079209	本年支出合计	37079209	本年支出合计	37079209	本年支出合计	37079209
33	上年结转	0	结转下年	0	结转下年	0.00	结转下年	0
34								
35								
36								
37	收入总计	37079209	支出总计	37079209	支出总计	37079209	支出总计	37079209

表5

2023年部门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明细表（按功能科目分）

单位：元

序号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支出	公用经费支出	专项业务经费支出	备注
1		合计	37079209	5265892	512077	31301240	
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7009209	5265892	512077	21231240	
3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6177969	5265892	512077	400000	
4	2080101	行政运行	5777969	5265892	512077	0	
5	2080105	劳动保障监察	100000	0	0	100000	
6	2080111	公共就业服务和职业技能鉴定机构	200000	0	0	200000	
7	2080112	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	100000	0	0	100000	
8	20807	就业补助	13721240	0	0	13721240	
9	2080799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13721240	0	0	13721240	
10	20826	财政对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7110000	0	0	7110000	
11	2082699	财政对其他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7110000	0	0	7110000	
12	213	农林水支出	10070000	0	0	10070000	
13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4600000	0	0	4600000	
14	2130505	生产发展	1500000	0	0	1500000	
15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3100000	0	0	3100000	
16	21308	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5470000	0	0	5470000	
17	2130899	其他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5470000	0	0	5470000	

表6

2023年部门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明细表（按经济分类科目分）

单位：元

序号	部门经济科目编码	部门经济科目名称	政府经济科目编码	政府经济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支出	公用经费支出	专项业务经费支出	备注
1		合计			37079209	5265892	512077	31301240	
2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004268	5004268	0	0	
3	30101	基本工资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3325824	3325824	0	0	
4	30102	津贴补贴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154310	154310	0	0	
5	30103	奖金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89875	89875	0	0	
6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523636	523636	0	0	
7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261818	261818	0	0	
8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243498	243498	0	0	
9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12580	12580	0	0	
10	30113	住房公积金	50103	住房公积金	392727	392727	0	0	
1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212077	195000	512077	505000	
12	30201	办公费	50201	办公经费	70000	0	70000	0	
13	30202	印刷费	50201	办公经费	20000	0	20000	0	
14	30203	咨询费	50205	委托业务费	70000	0	0	70000	
15	30205	水费	50201	办公经费	10000	0	10000	0	
16	30206	电费	50201	办公经费	40000	0	40000	0	
17	30207	邮电费	50201	办公经费	60000	0	60000	0	
18	30211	差旅费	50201	办公经费	160000	0	100000	60000	
19	30213	维修（护）费	50209	维修（护）费	20000	0	20000	0	
20	30217	公务接待费	50206	公务接待费	70000	0	70000	0	
21	30227	委托业务费	50205	委托业务费	235000	0	0	235000	
22	30228	工会经费	50201	办公经费	42077	0	42077	0	
23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0201	办公经费	275000	195000	40000	40000	
24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40000	0	40000	100000	
25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3776624	66624	0	23710000	
26	30302	退休费	50905	离退休费	22320	22320	0	0	
27	30305	生活补助	509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7130400	20400	0	7110000	
28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50903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1500000	0	0	1500000	
29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09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15123904	23904	0	15100000	
30	312	对企业补助			7086240	0	0	7086240	
31	31205	利息补贴	50702	利息补贴	5470000	0	0	5470000	
32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507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1616240	0	0	1616240	

表7

2023年部门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明细表（按功能科目分）

单位：元

序号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支出	公用经费支出	备注
1		合计	5777969	5265892	512077	
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777969	5265892	512077	
3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5777969	5265892	512077	
4	2080101	行政运行	5777969	5265892	512077	
5	2080105	劳动保障监察	0	0	0	
6	2080111	公共就业服务和职业技能鉴定机构	0	0	0	
7	2080112	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	0	0	0	
8	20807	就业补助	0	0	0	
9	2080799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0	0	0	
10	20826	财政对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0	0	0	
11	2082699	财政对其他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0	0	0	
12	213	农林水支出	0	0	0	
13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0	0	0	
14	2130505	生产发展	0	0	0	
15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0	0	0	
16	21308	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0	0	0	
17	2130899	其他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0	0	0	

表8

2023年部门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明细表（按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元

序号	部门经济科目编码	部门经济科目名称	政府经济科目编码	政府经济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支出	公用经费支出	备注
1		合计			5777969	5265892	512077	
2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004268	5004268	0	
3	30101	基本工资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3325824	3325824	0	
4	30102	津贴补贴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154310	154310	0	
5	30103	奖金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89875	89875	0	
6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523636	523636	0	
7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261818	261818	0	
8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243498	243498	0	
9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12580	12580	0	
10	30113	住房公积金	50103	住房公积金	392727	392727	0	
1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707077	195000	512077	
12	30201	办公费	50201	办公经费	70000	0	70000	
13	30202	印刷费	50201	办公经费	20000	0	20000	
14	30203	咨询费	50205	委托业务费	0	0	0	
15	30205	水费	50201	办公经费	10000	0	10000	
16	30206	电费	50201	办公经费	40000	0	40000	
17	30207	邮电费	50201	办公经费	60000	0	60000	
18	30211	差旅费	50201	办公经费	100000	0	100000	
19	30213	维修（护）费	50209	维修（护）费	20000	0	20000	
20	30217	公务接待费	50206	公务接待费	70000	0	70000	
21	30227	委托业务费	50205	委托业务费	0	0	0	
22	30228	工会经费	50201	办公经费	42077	0	42077	
23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0201	办公经费	235000	195000	40000	
24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0000	0	40000	
25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6624	66624	0	
26	30302	退休费	50905	离退休费	22320	22320	0	

27	30305	生活补助	509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20400	20400	0	
28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50903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	0	0	
29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09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23904	23904	0	
30	312	对企业补助			0	0	0	
31	31205	利息补贴	50702	利息补贴	0	0	0	
32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507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0	0	0	

表9

2023年部门综合预算政府性基金收支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元

序号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按大类）	预算数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按大类）	预算数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按大类）	预算数
1	一、政府性基金拨款	0.00	一、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一、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	0.00	一、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0.00
2			二、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工资福利支出	0.00	二、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3			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三、机关资本性支出（一）	0.00
4			四、节能环保支出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四、机关资本性支出（二）	0.00
5			五、城乡社区支出	0.00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五、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0.00
6			六、农林水支出	0.00	二、专项业务经费支出	0.00	六、对事业单位资本性补助	0.00
7			七、交通运输支出	0.00	工资福利支出	0.00	七、对企业补助	0.00
8			八、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八、对企业资本性支出	0.00
9			九、金融支出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九、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10			十、其他支出	0.00	债务付息及费用支出	0.00	十、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0.00
11			十一、转移性支出	0.00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0.00	十一、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12			十二、债务还本支出	0.00	资本性支出	0.00	十二、债务还本支出	0.00
13			十四、债务付息支出	0.00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0.00	十三、转移性支出	0.00
14			十五、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0.00	对企业补助	0.00	十四、预备费及预留	0.00
15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0.00	十五、其他支出	0.00
16					其他支出	0.00		
17					三、上缴上级支出	0.00		
18					四、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00		
19					五、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20								
21	本年收入合计	0.00	本年支出合计	0.00	本年支出合计	0.00	本年支出合计	0.00

表10

2023年部门综合预算专项业务经费支出表

金额单位：元

序号	单位编码	单位（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	项目简介
1		合计	31301240	
2	401	平利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31301240	
3	401001	平利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31301240	
4		专用项目	31301240	
5		劳动监察业务费	100000	
6		劳动监察业务费	100000	检查用人单位遵守劳动保障法律、法规和规章的情况，受理对违反劳动保障法律、法规或规章行动的举报、投诉
7		劳动仲裁和鉴证业务费	100000	
8		劳动仲裁和鉴证业务费	100000	1.通过宣传引导劳动者合法维权，尽量采取调解的方式处理劳动争议，对有争议的案件引导劳动者申请劳动仲裁，仲裁委在受理案件后，45-60天结案。2.积极乡镇和企业建立调解组织，确保争议不出镇、不出企业。
9		农村户籍“十大员”养老金工龄补贴县级配套	7110000	
10		"十大员"养老金工龄县级补贴	7110000	按时足额发放工龄补贴
11		社区工厂发展基金	1171240	
12		老县锦屏社区工厂装修资金	490000	加快毛绒玩具文创产业高质量发展，厂房尽快投入使用
13		新社区工厂以工补贴资金	681240	新社区工厂以工代训补贴
14		省级就业补助资金	950000	
15		2023年省级补助就业资金项目	950000	1.资金按规定用于职业培训补贴、就业见习补贴、社会保险补贴等支出。2.确保就业局势总体稳定。
16		事业单位招聘业务费	200000	
17		人事招聘及人事受理业务费	200000	通过做好机关事业单位公开招聘考试工作，为事业单位补充招聘一批优秀的事业干部，进一步推动我县事业单位工作的开展，同时也解决一部分高校毕业生的就业问题，缓解社会矛盾。
18		县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1500000	
19		县外市外省外务工交通费一次性补贴资金	1500000	专项用于脱贫劳动力（含监测对象）县外市外省外务工交通费一次性补贴
20		小额贷款贴息资金	5470000	
21		创业担保贷款贴息项目（省级资金提前下达）	1300000	安康市财政局关于下达2023年中、省普惠金融发展专项资金的通知
22		创业担保贷款贴息项目（中央资金提前下达）	2820000	创业担保贷款贴息
23		创业担保贷款贴息项目普惠金融发展专项资金（上年结余）	1350000	支持重点就业群体、小微企业、“三农”融资发展，增强金融普惠性，推动普惠金融高质量发展。
24		疫情防控资金	550000	

25		2023年归雁经济招商会议费用	550000	解决相关支出费用
26		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3100000	
27		2023年扶贫公益岗位补贴项目	2600000	2023年扶贫公益性岗位安置就业300人以上，促进就业困难人员增收
28		2023年跨县务工一次性交通费补助项目	500000	落实跨县务工一次性交通费补助1000人以上，帮助有就业意愿的脱贫劳动力及监测帮扶对象实现稳定就业。
29		中央就业补助资金	11050000	
30		2023年中央补助就业资金项目	11050000	主要用于职业培训补贴、职业技能鉴定补贴、社会保险补贴、公益性岗位补贴等支出。

表11

2023部门综合预算财政拨款上年结转资金支出表

单位：元

[illegible]

表12

2023年部门综合预算政府采购（资产配置、购买服务）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元

序号	科目编码			单位编码	采购项目	采购目录	购买服务内容	规格型号	数量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编码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实施采购时间	预算金额	说明
	类	款	项							类	款	类	款			
1					合计				1						490000	
2	208	07	99	1	全额				1						490000	
3	208	07	99	401001	平利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1						490000	
4	208	07	99		老县锦屏社区工厂装修资金	B99其他建筑工程		B9900000	1	312	99	507	99		490000	

表13

2023年部门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元

序号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2022年										2023年										增减变化情况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							会议费	培训费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							会议费	培训费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		合计	110000	110000	0	110000	0	0	0	0	0	70000	70000	0	70000	0	0	0	0	0	0	-40000	-40000	0	-40000	0	0	0	0	0		
2	401	平利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110000	110000	0	110000	0	0	0	0	0	70000	70000	0	70000	0	0	0	0	0	0	-40000	-40000	0	-40000	0	0	0	0	0		
3	401001	平利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110000	110000	0	110000	0	0	0	0	0	70000	70000	0	70000	0	0	0	0	0	0	-40000	-40000	0	-40000	0	0	0	0	0		

表14

2023年部门预算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专项（项目）名称		劳动仲裁业务费		
主管部门		平利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0	
		其中：财政拨款	10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监督和落实消除非法使用童工政策和女工、未成年特殊劳动保护政策。受理对违反劳动保障法律、法规或规章行动的举报、投诉；依法纠正和查处违反劳动保障法律、法规或规章的行为，专项办案经费以及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工作经费。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劳动人事仲裁结案率	≤98%
		质量指标	维护农民工合法权益和社会和谐稳定	得以实现
		时效指标	项目实施期限	≤12个月
		成本指标	所需经费	10万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社会和谐稳定
		可持续影响指标	督促支付农民工工资，维护劳动者合法权益	得以实现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劳动者满意度	≥90%

专项（项目）名称			劳动仲裁和鉴证业务费	
主管部门			平利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0
			其中：财政拨款	10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用于支付仲裁办案经费及办案补贴等，维护劳动关系和谐稳定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年仲裁案件数	≥50件
		质量指标	按时结案率	≥90%
		时效指标	项目实施期限	≤12个月
		成本指标	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办案经费	10万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维护农民工合法权益和社会和谐稳定	得以实现
		可持续影响指标	维护劳动关系和谐稳定	得以实现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劳动者满意度	≥90%

专项（项目）名称			人事招聘及人事受理业务费	
主管部门			平利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0
			其中：财政拨款	20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用于组织事业单位公开招聘考试，为事业单位补充招聘一批优秀的事业干部，解决一部分高校毕业生的就业问题，缓解社会矛盾，同时推动我县人才选拔发展工作，为我县经济社会事业发展提供智力支持。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招聘录用人数	≥50人
		质量指标	目标任务完成率	≥90%
		时效指标	公告发布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项目费用成本	20万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高校毕业生稳定就业	效果明显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公开招聘人员满意度	≥90%

专项（项目）名称			“十大员”养老金工龄县级补贴	
主管部门			平利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711
			其中：财政拨款	711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足额按时发放特殊工龄补贴，保障特殊人群加发工龄补贴的优待政策。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领取工龄补贴待遇人数	≥13000人
		质量指标	财政补助资金使用准确率	≥95%
		时效指标	工龄补贴资金发放及时率	≥95%
		成本指标	补贴发放标准符合度	≥9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参保人员上访率	≤0.1%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经办窗口服务工作满意度	≥95%

专项（项目）名称			老县锦屏社区工厂装修资金	
主管部门			平利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49
			其中：财政拨款	49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加快毛绒玩具文创产业高质量发展，使老县标准化厂房尽快投入使用。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老县社区标准化厂房装修投入使用	投入使用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情况	合格
		时效指标	装修验收完成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补助金额	49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装修厂房使用率	≥95%
		可持续影响指标	标准化厂房设施配套合格率	≥9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区工厂使用者满意度	≥90%

专项（项目）名称			新社区工厂以工代训补贴资金	
主管部门			平利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69.12
			其中：财政拨款	69.12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根据《加快新社区工厂高质量发展的意见》（安发〔2021〕6号）和《关于新社区工厂提质增效扶持办法》（平社厂办发〔2021〕12号）文件，对企业以工代训进行补贴，稳定劳动者就业。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以工代训人数	≥300人
		质量指标	培训通过率	≥95%
		时效指标	培训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补贴发放标准符合度	≥9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培训人员就业率	≥95%
		可持续影响指标	培训人员上岗合格率	≥9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以工代训企业满意度	≥90%

专项（项目）名称			县外市外县外务工交通费一次性补贴资金	
主管部门			平利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50
			其中：财政拨款	150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落实跨县务工一次性交通费补助3000人以上，帮助有就业意愿的脱贫劳动力及监测帮扶对象实现稳定就业，人均增收约400元。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促进脱贫劳动力及监测对象跨县就业人数	≥3000人
		质量指标	帮助跨县务工脱贫劳务力就业增收	≥400元
		时效指标	补贴发放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补贴金额	150万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跨县务工脱贫劳动力稳定就业人数	≥1000人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跨县务工脱贫劳动力（监测户）满意度	≥90%

专项（项目）名称			创业担保贷款贴息项目	
主管部门			平利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547
			其中：财政拨款	547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支持重点就业群体、小微企业、“三农”融资发展，增强金融普惠性，推动普惠金融高质量发展。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本年度创业担保贷款发放额	≥前三年平均发放额
		质量指标	预算执行率	≥90%
		质量指标	资金及时拨付率	100%
		成本指标	年度贴息资金总额	≤547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担保代偿率
	社会效益指标		创业担保贷款发放笔数	≥前三年平均笔数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申报创业担保贷款贴息个人满意度	≥90%
			申报创业担保贷款贴息小微企业满意度	≥90%

专项（项目）名称			2023年归雁经济招商会议费用	
主管部门			平利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55
			其中：财政拨款	55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召开2023年县级归雁经济招商会议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召开会议次数	≥1次
		质量指标	专项补贴及时率	≥95%
		时效指标	按计划完成时间	2023年2月
		成本指标	资金投入	55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项目持续发挥作用	发挥引领作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会人员满意度	≥90%

专项（项目）名称			2023年扶贫公益岗位补贴项目	
主管部门			平利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60
			其中：财政拨款	260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2023年开发扶贫公益性岗位300个人上，安置就业困难人员，促进就业困难人员增收。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享受公益性岗位补贴人员数量	≥300人
		质量指标	公益性岗位补贴发放准确率	≥95%
		时效指标	资金在规定时间内下达率	≥95%
		成本指标	公益性岗位补贴标准	500元/人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新增就业岗位数	300个
		社会效益指标	新增就业岗位	300个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公益性岗位安置人员满意度	≥90%

专项（项目）名称			2023年跨县务工一次性交通费补助项目	
主管部门			平利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50
			其中：财政拨款	50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落实跨县务工一次性交通费补助1000人以上，帮助有就业意愿的脱贫劳动力及监测帮扶对象实现稳定就业元。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促进脱贫劳动力及监测对象跨县就业人数	≥1000人
		质量指标	转移就业交通补贴发放准确率	≥90%
		时效指标	资金在规定时间内支付到位率	≥90%
		成本指标	转移就业交通补贴标准	≥200元/人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就业困难员就业人数	≥1000人
		社会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就业扶持政策经办服务满意度	≥90%

专项（项目）名称		就业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平利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200	
		其中：财政拨款	1200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1. 资金按规定用于社会保险补贴、公益性岗位补贴、就业见习补贴、求职创业补贴、职业介绍补贴、创业补贴、创业孵化项目补贴、就业创业服务补助等支出 。 2. 确保完成年度城镇新增就业目标任务 。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享受社会保险补贴人员数量	≥500人
			享受公益性岗位补贴人员数量	≥500人
		质量指标	社会保险补贴发放准确率	≥95%
		时效指标	资金在规定时间内支付到位率	≥90%
		成本指标	一次性创业补贴标准	5000元/人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年末高校毕业生总体就业率	保持稳定
		社会效益指标	因就业问题发生重大群体性事业数量	0起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公共就业服务满意度	≥90%

表15

2023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部门（单位）名称		平利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年度 主要 任务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预算金额（万元）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任务1	1. 调整优化实施促就业政策，强化就业形势监测，确保就业局势总体稳定；做到应保应保，扎实推进全民参保计划，全面落实社保待遇。	3707.92	3707.92	
	任务2	2. 抓好人才引进培养，强化人才服务，着力造就创新人才；加大执法力度，扎实推进和谐劳动关系创建。			
	任务3	3. 优化全县人社系统行风建设，提升人社政务服务效能。			
	金额合计		3707.92	3707.92	
年度 总体 目标	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强化就业优先政策，健全就业促进机制，促进高质量充分就业；做到应保应保，扎实推进全民参保计划，全面落实社保待遇；抓好人才引进培养，强化人才服务，着力造就创新人才；加大执法力度，扎实推进和谐劳动关系创建；优化全县人社系统行风建设，提升人社政务服务效能。				
年 度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城镇新增就业人数		≥1700人
			失业人员再就业人数		≥400人
			就业困难人员再就业人数		≥200人
		质量指标	城镇登记失业率		≤5.5%
			劳动人事争议仲裁结案率		≥90%

绩效指标		时效指标	开展春风行动活动时间	2023年12月底前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引导高校毕业生自主创业就业	有所提升
			辅助扩充事业单位工作人员队伍人数	≥50人
		可持续影响指标	确保就业形势整体稳定，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效果明显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社政务服务好评率	≥90%

表16

2023年专项资金总体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主管部门				实施期限	
资金总额 (万元)		实施资金总额:		实施资金总额:	
		其中: 财政拨款		其中: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实施期总目标			年度目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